



大会

Distr.: Limited
18 October 201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六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议程项目 69(a)

人权文书的执行情况

巴西：决议草案

世界唐氏综合征日

大会，

回顾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¹ 和《联合国千年宣言》，² 以及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各次联合国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成果，

又回顾《残疾人权利公约》³ 规定，残疾人应能在确保其尊严、促进其自立、有利于其积极参与社会生活的条件下享有充实而体面的生活，并在与其他人平等的基础上充分享有一切人权和基本自由，缔约国在该公约中承诺立即实行有效而适当的措施以提高全社会对残疾人的认识，

申明确保和促进充分落实所有残疾人的一切人权和基本自由对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至关重要，

认识到唐氏综合征是一种自然发生的染色体组合，历来是人体状况的一部分，跨越种族、性别和社会经济界限而普遍存在，全世界每 800 个新生儿中就约有 1 个患儿，由此产生了智障和相关的医学问题，

¹ 见第 60/1 号决议。

² 见第 55/2 号决议。

³ 第 61/106 号决议，附件一。



深切关注唐氏综合征在世界所有地区的人群中普遍存在，发病率高，对各国政府、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开展的长期保健、教育、培训和干预方案构成发展方面的挑战，对家庭、社区和社会造成相当大的影响，

提请注意充分受益于保健服务、早期干预方案和全纳教育以及适当研究，对于个人的成长和发展至关重要，

确认智障者的固有尊严、价值和宝贵贡献可增进其社区的福祉和多样性，并确认应让其个人自主和独立，包括自由作出个人选择，

1. 决定指定 3 月 21 日为世界唐氏综合征日，从 2012 年起每年为此举办活动；

2. 邀请所有会员国、联合国系统相关组织和其他国际组织以及包括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在内的民间社会，以适当方式举办世界唐氏综合征日活动，以便提高公众对唐氏综合征的认识；

3. 鼓励会员国采取措施，包括在家庭层面采取措施，提高全社会对唐氏综合征患者的认识；

4. 请秘书长提请所有会员国和联合国各组织注意本决议。
